普通专升本报名申请加分需获得什么奖项？

整理归属 广东省教育考试院

发布日期 2025-01-15

来源 广东省教育考试院

栏目 政策文件

存档日期 2026-10-27

原文链接 https://eea.gd.gov.cn/dawenku/zcwj/content/post_4655146.html

对符合我省普通专升本招生报考相关规定，并获得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（原中国国际“互联网+”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）（高教主赛道、青年红色筑梦之旅、职教赛道、产业命题赛道）（以下简称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）或教育部等部门主办的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（以下简称全国职业院校大赛）或世界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总决赛争夺赛（以下简称世界职业院校技能大赛）或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主办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技能大赛（以下简称全国职业技能大赛）奖项的考生，可在其文化课省统考成绩总分的基础上增加分值投档，具体规定如下：

（一）获得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国赛金奖或银奖（团队）、世界职业院校技能大赛金奖、全国职业院校大赛或全国职业技能大赛国赛一等奖及以上的高职（专科）学生，可在其普通专升本招生文化课省统考成绩总分的基础上增加15分投档，由高校择优录取。

（二）获得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国赛铜奖或省赛金奖（团队）、世界职业院校技能大赛银奖、全国职业院校大赛或全国职业技能大赛国赛二等奖的高职（专科）学生，可在其普通专升本招生文化课省统考成绩总分的基础上增加10分投档，由高校择优录取。

（三）获得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省赛银奖或铜奖（团队）、世界职业院校技能大赛铜奖、全国职业院校大赛或全国职业技能大赛国赛三等奖的高职（专科）学生，可在其普通专升本招生文化课省统考成绩总分的基础上增加5分投档，由高校择优录取。